

【新聞稿】

發稿日期：2021 年 6 月 11 日

高中以下教師施打疫苗 別漏了特殊型態

日前，政府宣布將「高中職以下學校教職員工與校內工作人員」及「幼兒園托育人員及托育機構專業人員」列為第七類疫苗優先施打對象，全國教師工會總聯合會(全教總)肯定政府這項安排，也肯定教育部，極力爭取教師列為優先施打疫苗的努力，以確保學校復課的防疫安全。

除了一般的高國中小及幼兒園、托育中心外，全教總要提醒政府，和一般高中以下學校同性質的還有大專附設高中職部、五年制專科學校前三年、實驗學校，在這些學校階段任教的教師和一般高中教師性質無異，基於防疫工作的必要性，也應該列為優先施打對象。而除了教育部所管轄的學校外，國防部所轄學校(如中正預校)、法務部所轄學校(如誠正中學)屬於高中以下階段任教的教師，在防疫工作上的性質和一般高中以下教師無異，也應該列為優先施打對象。

全教總除了提醒政府，教師施打疫苗應避免掛一漏萬外，也應及早規劃施打相關細節，如施打地點和時間，以利疫苗施打的順利，也祈願台灣早日走出疫情影響，回復正常的生活。